引領美麗中國建設 體現大國責任擔當

世界首部「生態環境法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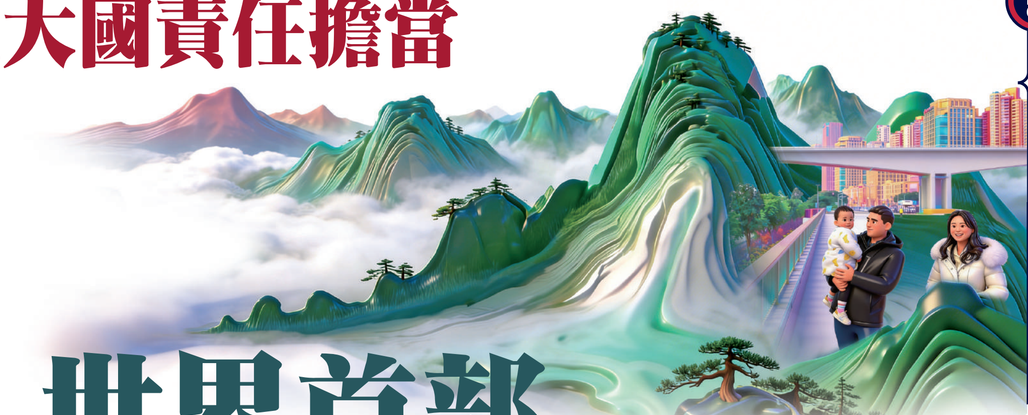

2026年全國兩會期間，生態環境法典草案正提請十四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審議。這部法典，不僅是中國第二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同時也是全世界第一部以「生態環境法典」命名的法律。

編纂生態環境法典，是以法典化立法方式對中國現有的生態環境法律制度機制和規則規範進行系統整合、編訂纂修、集成昇華，將黨的十八大以來生態文明建設理論、制度、實踐成果以法典化的方式確定下來。可以說，生態環境法典的出爐，必將成為中國生態環境建設史上的重大事件，同時也是中國法治進程中的又一座里程碑，具有重大而深遠的意義。以此為起點，一幅嶄新的生態文明法治畫卷，正在人們的面前徐徐展開。

大公報記者　馬靜、張寶峰北京報道

生態環境法典草案共5編、1242條，各編依次為：總則、污染防治、生態保護、綠色低碳發展、法律責任和附則。其中，總則編規定生態環境領域的重要法律原則和基礎性、綜合性、普遍性的法律制度，統領其他各編。污染防治編對現行大氣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等法律中關於污染防治的規定，進行系統整合、編訂纂修、集成優化。生態保護編將現行有關自然資源、生物多樣性、流域、區域等生態要素、生態系統方面的法律制度規範進行全面梳理、整合，擇其要旨要則納入或者體現到法典中。綠色低碳發展編進一步結合現實需要，聚焦綠色低碳發展重要領域、重要環節，建立健全綠色低碳發展相關法律制度。法律責任和附則編針對生態環境領域執法司法新情況新問題，構建更加統一完備、嚴格規範的法律責任體系。

以「適度法典化」方式進行編纂

生態環境法典編纂採取了適度法典化的模式，分三類情況分別處理。第一類情況：將現行的環境保護法等10部相關法律經編訂纂修，全部納入法典。法典編纂出台後，這10部法律不再保留。第二類情況：將現行的有關生態要素、生態系統方面和循環經濟、節約能源等方面的20餘部法律，擇其旨要納入或者體現到法典之中。這些法律在法典編纂出台後將繼續保留。第三類情況：考慮應對氣候變化、碳達峰碳中和、綠色低碳發展等方面的法治需求，在目前尚未制定專門法律的情況下，在法典中作出一些原則性、引領性規定，以體現法典的時代性、前瞻性。

全國人大常委會副委員長李鴻忠在說明中指出，編纂生態環境法典是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部署的重大政治任務和立法任務。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明確提出「編纂生態環境法典」。改革開放40多年特別是黨的十八大以來，生態文明建設的創新發展，為編纂生態環境法典奠定了良好的實踐基礎、制度基礎和社會基礎。將黨的十八大以來生態文明建設理論、制度、實踐成果以法典化的方式確定下來，完善生態環境法律制度體系，具有重大而深遠的意義。

代表委員：以法治力量護航美麗中國

2020年5月28日，十三屆全國人大三次會議表決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生態環境法典將成為中國第二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不僅如此，它還將是全世界第一部以「生態環境法典」命名的法律。

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工委主任沈春耀曾指出，「生態環境法典的編纂，是通過對現行生態環境法律制度規範進行系統整合、編訂纂修、集成昇華，形成一部以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為引領，具有中國特色、體現時代特點、反映人民意願、系統規範協調的生態環境法典，是一項系統的、重大的立法工程。」

出席今年全國兩會的代表委員也紛紛表示，此次提請審議的生態環境法典草案各編內容，既有對現行生態環境相關法律的系統梳理，又有對黨的十八大以來生態文明體制改革成果的提煉歸納，將有助於用最嚴格制度、最嚴密法治保護生態環境，以更強的法治力量護航美麗中國建設。

生態環境法典草案「六大看點」

看點一　*明確提出「實現中華民族永續發展」*
- 翻開法典草案，開篇第一條闡明生態環境法典的立法目的，規定「全面推進美麗中國建設，加快推進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現代化，實現中華民族永續發展」。

看點二　*多管齊下，解決老百姓「家門口」的煩心事*
- 餐飲油煙、惡臭、噪聲污染是群眾生活中常遇到的煩心事。草案污染防治編既有對美麗中國建設的系統性規定，又關注群眾身邊的生態環境問題，對症下藥作出詳細規定。

看點三　*單設分編，關注光污染等新領域污染防治*
- 隨着我國經濟社會快速發展，光污染等新的污染問題日益凸顯。草案污染防治編專設一個分編，對化學物質污染風險管控、電磁輻射污染防治和光污染防治三部分內容作出相應規定。

看點四　*保護和發展「兩手抓」，促進和諧共生*
- 過去生態系統保護多集中在森林、草原、濕地等傳統領域。草案將此前保護相對薄弱的荒漠等生態系統納入，專設江河湖泊、荒漠相關章節。

看點五　*推動轉型發展，綠色低碳發展獨立成編*
- 將綠色低碳發展獨立成編，是草案的一大亮點。草案綠色低碳發展編進一步強化生產者責任延伸制度，並拓展到「新三樣」廢棄物等方面，將對發展循環經濟發揮重要作用。

看點六　*堅持過罰相當，嚴懲弄虛作假等違法行為*
- 環評機構出具虛假報告、干擾破壞生態環境監測設施……實踐中，生態環境技術服務機構弄虛作假問題多發。這一次，草案對前述現象均加大了處罰力度。

大公報記者馬靜、張寶峰整理

大公報AI製圖

為何是世界首部「生態環境法典」?

兩會學堂

生態環境法典是我國首部以「生態環境」命名的法典，在世界環境立法法典化歷史上也是首次。

從世界上已有的近20部相關法典看，有的名為生態法典，有的名為環境法典，還有的名為可再生資源與環境保護法典等。雖然名稱不同，但共同點是結合本國的環境問題重點、結合國家制度特點確定法典的調整範圍、構建治理體系。

不同的是，生態環境法典草案首次以中國生態哲學建構法典邏輯，首次將綠色低碳發展獨立成編，首次提出並採用適度法典化模式。

中國法學會環境資源法學研究會副會長、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汪勁表示，在世界各國的法典或者環境法律中，污染防治和生態保護是環境問題的兩個部分。考慮到二十世紀八九十年代以後出現的新型環境問題，生態環境法典編纂把市場經濟發展過程中產生新環境問題的原因和因素也納入法典規制的範疇。其次，以前法律保護的是環境，現在明確是生態環境。草案通過列舉的方式，保護對象和範圍適當地擴大，也更清晰，比如冰川就納入其中。汪勁教授認為，生態環境法典公布施行後將會成為世界上最新的，也是最先進的一部環境法典。

綜合中國人大網、羊城晚報

新時代中國生態文明建設理念發展歷程

2012年
- 黨的十八大報告將生態文明建設作為治國理政的重要內容，納入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五位一體」總體布局。

2015年10月
- 黨的十八屆五中全會提出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的新發展理念，強調綠色發展注重的是解決人與自然和諧問題，綠色發展成為推動高質量發展的題中之義。

2017年10月
- 黨的十九大報告把「堅持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納入新時代堅持和發展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基本方略，把美麗中國納入社會主義現代化強國目標。

2018年3月
- 十三屆全國人大一次會議第三次全體會議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修正案》，將「生態文明」寫入憲法，實現了黨的主張、國家意志、人民意願的高度統一。

2022年10月
- 黨的二十大報告強調中國式現代化是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現代化，尊重自然、順應自然、保護自然，是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內在要求，推動經濟社會發展綠色化、低碳化是實現高質量發展的關鍵環節。

2023年底
- 《中共中央　國務院關於全面推進美麗中國建設的意見》明確要求「推進生態環境法典編纂」。

2024年7月
- 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通過《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的決定》，其中明確部署「編纂生態環境法典」。

2025年
- 中共中央、國務院印發《生態環境保護督察工作條例》，引領督察工作法治化、規範化、制度化開展。　大公報記者馬靜、張寶峰整理

以人為本 廣納建言 凝聚共識

專家解讀

生態環境法典草案第一編第九章專門設立「信息公開與公眾參與」專章。知名環保專家、公眾環境研究中心主任馬軍表示，這種設置是法典「以人為本」理念的集中體現，通過構建「政府主導、企業主體、公眾參與」的多元治理格局，為實現美麗中國目標提供了堅實的社會基礎。

信息公開　賦能公眾參與環境監督

在立法進程上，生態環境法典草案既凝聚權威專家智慧，同時廣泛吸納各界聲音。草案4次公開徵求意見，通過中國人大網收到數十萬條留言，還通過專家論證會、基層立法聯繫點面對面座談等方式，讓各界全程參與法典打磨，凝聚社會共識。這一開放立法過程本身意義重大，促成了對數十年環境立法和當前面臨的時代議題的廣泛探討，使這部法典既能對接國際前沿立法理論，又能立足解決我國面臨的實踐痛點。

馬軍指出，專章規定「信息公開與公眾參與」，是建立現代生態環境治理體系邁向「共建共治共享」的關鍵舉措。作為法典總則中的獨立章節，確立了其作為生態環境治理基本機制的法律地位，為公眾知情參與環境保護提供了重要法律保障。

「信息公開是公眾參與的前提，通過專章強化政府和企業公開環境信息的法定義務，能有效破解『信息不對稱』難題，遏制數據造假等違法行為，同時賦能公眾參與污染監督和環境決策。」馬軍說，通過培育全民環境法治意識，有效引導社會各界踐行綠色低碳生活方式，加速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

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引領 鋪就綠水青山畫卷

十八大以來，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把生態文明建設作為關係中華民族永續發展的根本大計，大力推動生態文明理論創新、實踐創新、制度創新，創造性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戰略，形成了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編纂生態環境法典，將黨的十八大以來生態文明建設理論、制度、實踐成果以法典化的方式確定下來，完善生態環境法律制度體系，具有重大而深遠的意義。

新時代以來，我國生態環境領域法律制度與時俱進，制定修訂環境保護法等多部法律法規，生態環境保護法律體系已經涵蓋大氣、水、土壤、噪聲等污染防治領域以及長江、濕地、黑土地等重要生態系統和要素……當前，30多部法律、100多件行政法規、1000多件地方性法規以及相關的司法解釋、規章制度等，為運用法治方式推進生態文明建設提供了保障。

習近平總書記曾指出，生態興則文明興，生態衰則文明衰。如今，提交十四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審議的生態環境法典，共計5編、1200多條、16萬多字。這部厚重的法典草案以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為「綱和魂」，承載着守護綠水青山的重要使命，將助力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築牢生態根基。

▲浙江省安吉縣余村因「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的探索實踐而聞名。圖為遊客在安吉縣余村遊覽。　新華社

從「有法可依」邁向「有典可循」

知名環保專家、公眾環境研究中心主任馬軍近日接受《大公報》專訪時表示，生態環境法典的編纂是中國環境法治建設史上的又一里程碑。作為中國第二部法典，其編纂體現出進一步加強生態環境保護的國家意志。將此前我國在生態環境領域的30多部法律和上千件法規「法典化」，是對環境法治體系的完善。從「有法可依」邁向「有典可循」，是一次治理邏輯的系統升級，將帶來深遠影響。

馬軍指出，生態環境法典草案專門設立「綠色低碳發展」編，這在世界環境法典編纂史上具有開創性意義，不僅是對我國「雙碳」戰略的法律確認，更是環境治理邏輯從「末端減污」向「源頭轉型」的戰略飛躍。

環境法進入系統集成新階段

「過去，我國的碳達峰、碳中和目標主要依靠政策文件推動。法典設立專門編目，將這一國家重大戰略轉化為具有強制力和穩定性的法律制度。這為社會各界特別是企業和投資者提供了明確的法律預期，確保了綠色低碳轉型的連續性，避免了因政策波動可能帶來的不確定性，是實現美麗中國目標的法治定心丸。」馬軍說。

馬軍指出，長期以來，大氣污染治理與氣候變化應對在法律體系中相對獨立。法典通過專編設置，在法律層面打通了「污染物」與「溫室氣體」的協同治理。這種整合有助於在實際操作中實現一套制度、一套標準、一套隊伍進行監管，避免政出多門和重複建設，極大提升了環境治理的整體效能，標誌着我國環境法治進入系統集成新階段。

馬軍認為，法典為能源結構調整、綠色供應鏈管理、碳排放權交易、綠色普惠金融，以及碳市場、環境信用修復、綠色認證等市場化工具提供了重要法律依據，標誌着環境保護不僅是發展的「約束性指標」，更是高質量發展新動能的重要來源。

5隻白枕鶴為中國環保投下「信任票」

作為一名石油一線基層員工，全國人大代表、中國石油長慶油田第二採油廠南梁採油作業區梁四轉中心站黨支部書記張紅玲對近年來生態環境的改善體會頗深。當得知大公報記者就生態環境法典相關問題採訪她時，她最先告訴了記者一個好消息：3月4日，中國石油生物多樣性綜合監測系統在長慶油田蘇里格氣田監測到了5隻白枕鶴。張紅玲告訴記者：「白枕鶴在我國越冬數量不足500隻，這次國家一級保護野生動物到訪，正是對我們生物多樣性保護工作投下的『信任票』」。

全球易危物種 驚喜現身油區

「我們平時在工作中也能監測到其他小動物，這次監測到白枕鶴確實很驚喜。白枕鶴是全球易危物種，全球種群數量僅約1.3萬餘隻，對棲息地的水質、食物源和安靜程度極其挑剔。他們在我們的油區現身，是對我們生產區生態環境的一種認可，更印證了我們多年來堅持能源開發與生態保護協同發展的思路和辦法是可行的。」張紅玲說。

張紅玲所在的長慶油田地處鄂爾多斯盆地，是中國重要的能源基地，也是生態脆弱區域。為了做好生態保護，他們在布井生產過程中都為野生動物留出更多「活動空間」，同時持續開展「植綠」「擴綠」行動，最大限度降低開發擾動，實現了能源開發與生態保護的共生共榮。

作為來自長慶油田基層的全國人大代表，張紅玲表示，她將繼續扎根一線履職盡責，聚焦黃河流域生態保護、能源行業綠色低碳轉型、生態環境法治保障等重點，積極建言獻策，用綠色技術守護黃土塬，用生態底色擦亮高質量發展成色。

大公報記者羅洪嘯

▶國家一級保護野生動物白枕鶴飛到長慶油田蘇里格氣田。　受訪者供圖

◀「十四五」時期，我國在美麗中國建設方面邁出重大步伐。圖為安徽省黃山市歙縣新安江畔的油菜花競相綻放。　新華社

司法實踐成果實現「法典昇華」

全國人大環境與資源保護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法學會副會長呂忠梅此間公開撰文指出，生態環境法典草案在對中國環境資源司法實踐探索進行系統梳理的基礎上，將那些經過充分實踐檢驗、形成基本共識、且屬於實體權利義務或基本制度框架範疇的司法經驗體系化，將其上升為具有普遍約束力、內在邏輯統一的法典制度。這既是對過去十多年生態環境司法改革成果的權威性確認，也是為未來生態環境司法工作的深化與發展提供了堅實、統一、完備的法律依據，建立健全了生態環境治理的司法保障體系。

呂忠梅指出，生態環境法典草案還通過完善程序規則，構建了行政、司法、社會多元驅動的生態環境法律責任追究機制，與總則編建構的生態環境司法體制相呼應，提升固化了生態環境執法、司法機制改革的成果。

全國人大代表、湖北宜昌興發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李少平：
- 綠色發展是中國式現代化的鮮明底色。法典草案將綠色低碳發展單獨成編，是對人民呼聲和社會關切的有力回應，有利於統籌生態環境保護與經濟社會發展，實現高質量發展和高水平保護良性循環。

全國人大代表、南方電網貴州銅仁供電局變電智能作業班副班長周敬餘：
- 法典編纂將能源綠色低碳轉型納入法治軌道，能有效引導能源行業向綠色、低碳、可持續方向發展。能源綠色低碳轉型將是我國實現「雙碳」目標、推進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中國式現代化的關鍵舉措。

全國人大代表、廣西都安瑤族自治縣菁盛鄉內曹村黨支部書記監姣智：
- 部分農村地區仍存在生活垃圾亂堆亂放、畜禽養殖配套治污設施跟不上等問題。草案直面農村生態環境治理的薄弱環節，真正把老百姓對美好生態的期盼變成剛性法治保障。

全國人大代表、安徽省農業科學院副院長趙皖平：
- 生態環境法典草案的內容既有高度又有溫度，針對人們生活中遇到的新情況、新問題，作出更科學細緻的規定，讓人們可以盡享自然生態之美。

全國政協委員、重慶市生態環境局局長余國東：
- 法典編纂積極總結生態環境保護工作中的實踐經驗，將各方面認識較為一致、比較成熟的做法上升為法律規定，法律規範的針對性、可操作性增強，將有助提升各地建設美麗中國的能力。

全國人大代表、西北大學城市與環境學院教授朱曉麗：
- 草案總則編第一條立法目的中明確「保障公眾健康和生態環境權益」，回應了多年來相關理論研究中「環境權」入法的設想。

全國政協委員、懷柔實驗室山西研究院院長孫予罕：
- 隨着人民群眾生活水平不斷提高，生態保護已成為全民共識。編纂生態環境法典順應這一趨勢，為高質量發展築牢生態根基。法典契合「兩山」理念，破解區域發展不平衡等難題，為全球環境治理貢獻中國方案。

全國政協委員、中國科學院院士焦念志：
- 生態環境問題是全球性問題。作為世界上負責任大國，中國應在這一領域發出中國聲音，提升話語權和引領作用。

大公報記者馬靜、張寶峰整理

為世界生態治理貢獻中國智慧

2025年9月，習近平總書記在聯合國氣候變化峰會發表視頻致辭時鄭重宣布：「到2035年，中國全經濟範圍溫室氣體淨排放量比峰值下降7%–10%，力爭做得更好。」在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引領下，中國推動共建地球生命共同體，日益成為全球生態文明建設的重要參與者、貢獻者、引領者。編纂生態環境法典，既是堅持可持續發展、護航美麗中國建設的必然選擇，也為世界生態環境治理貢獻中國智慧、中國方案。

法典草案「總則編」專門規定了國際條款，提出國家加強生態環境領域的國際合作，履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締結或者參加的國際條約規定的義務，支持生態環境保護國際交流與合作，積極參與生態環境國際規則的研究與制定，推動構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贏的全球環境治理體系。

▲「十四五」時期，我國綠色低碳轉型步伐加快，生態環境持續改善。圖為湖北丹江口大壩。　新華社

中國政法大學民商經濟法學院副院長于文軒對媒體表示，草案明確加強生態環境領域的國際合作，推動構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贏的全球環境治理體系等，為全球生態環境治理貢獻獨特的中國方案。武漢大學環境法研究所所長秦天寶也指出，將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東方智慧法治化，將為其他國家平衡發展與保護帶來新路徑。

「十四五」全國環境實現「三個明顯改善」

近年來，我國在生態環境保護領域不斷交出一份份亮眼的成績單。「十四五」期間，全國PM2.5濃度累計下降20%，實現空氣質量、水環境質量、城鄉人居環境「三個明顯改善」。

黨的十八大以來，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帶領億萬人民堅決打響了史無前例、規模巨大的污染防治攻堅戰。針對百姓身邊的突出生態環境問題，習近平總書記反覆強調要「集中攻克」「讓老百姓實實在在感受到生態環境質量改善」。「大氣十條」「水十條」「土十條」接連出台，從淘汰煤炭、鋼鐵、水泥落後產能，到推進北方地區清潔取暖改造，再到堅持源頭防控、推進水環境綜合治理，減少化肥農藥使用量管控土壤環境風險，美麗中國建設持續用力。

有評論指出，美麗中國建設事關如期實現第二個百年奮鬥目標，必須貫穿中國式現代化全過程。要自覺站在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高度謀劃發展，以美麗中國建設全面推進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現代化，讓中國式現代化的綠色底色更亮、更足。